

運動防護員相關科、系、所及課程採認審查準則

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12 月 5 日臺教體署競(三)字第 1080041979 號函核備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發布「運動防護員資格檢定辦法」第四條第一款「本部核准立案或符合本部採認規定之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運動醫學、運動保健、運動健康相關科、系、所畢業，領有畢業證書」及同條第 2 項「前項第一款所定運動醫學、運動保健、運動健康相關科、系、所，由體育署公告之」；第四條第二款「本部核准立案或符合本部採認規定之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領有畢業證書，且修習運動防護員檢定規定課程，取得學分證明文件」及同條第 7 項「第一項第二款附件一所列科目名稱之認定範圍，由體育署公告之」之規定，特訂定運動防護員相關科、系、所及課程採認審查準則（以下簡稱本準則）。
第二條	本準則由教育部體育署運動防護員資格檢定事務委辦案成立課程審查小組，遴聘專家學者共同制定。
第三條	本準則中運動防護員課程採認規定如下 一、檢定規定課程(附件一)，共 17 門。 二、申請課程須至少符合「運動防護員檢定規定課程授課範疇」(附件二)實際完成開課乙次，且需檢附教務處開課證明。 三、申請課程以門為單位，一門課程僅能採認一門課程。 四、以多門課程申請採認多門檢定規範課程，擬申請多門課程總門數及總學分數必須大於(含等於)採認檢定規範課程之總門數及總學分數；多門課程應具相關性之整合課程設計，且於一學年內開設。
第四條	本準則中運動防護員相關科、系、所採認規定如下 一、檢定規定課程(附件一)共 17 門，皆須完成修讀並取得學分。 二、課程採認規定如本準則第三條。
第五條	本準則中運動運動員相關科、系、所及課程採認申請流程(如附件三)說明如下 一、由教育部體育署行文各校，各校依據公文內期限提出課程採認審查申請。 二、教育部體育署於課程審查會議後函覆各校採認審查結果。 三、採認審查未通過者，得於收到後一週內向體育署提出申覆。 四、通過採認審查之學校科、系、所及課程，經體育署核定後公告。
第六條	申請人申請各類採認需檢附資料如下 一、採認申請表(附件四):內含開課課程對照表及課程授課大綱 二、課程總表或開課一覽表 三、申請課程之教務處開課證明 四、以多門課程採認多門課程，須於開課對照表備註欄位須清楚說明整合課程的目的及分別要採認的課程。
第七條	前條申請採認課程之授課師資應為具有教育部審定講師級以上資格者。
第八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得由課程審查小組召開會議加以審議之。
第九條	本辦法經課程審查小組通過並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運動防護員檢定規定課程

學科類群	科目 (學分數)
<p>運動防護 基礎科學</p>	<p>一、人體解剖學與實驗 (1 學分) 二、人體生理學與實驗 (1 學分) 三、運動生理學與實驗 (1 學分) 四、運動營養學 (1 學分) 五、運動生物力學 (1 學分) 六、運動心理學 (1 學分) 七、運動保健之經營與管理 (1 學分) 八、健康管理 (1 學分)</p>
<p>運動防護 專業科學</p>	<p>一、運動傷害防護學與實驗 (2 學分) 二、運動處方 (2 學分) 三、運動貼紮與實驗 (2 學分) 四、運動傷害防護儀器之運用 (2 學分) 五、運動推拿指壓學 (2 學分) 六、運動傷害評估學 (2 學分) 七、運動保健學 (2 學分) 八、運動體能訓練 (2 學分) 九、運動防護實習 (2 學分)</p>

運動防護員檢定規定課程授課範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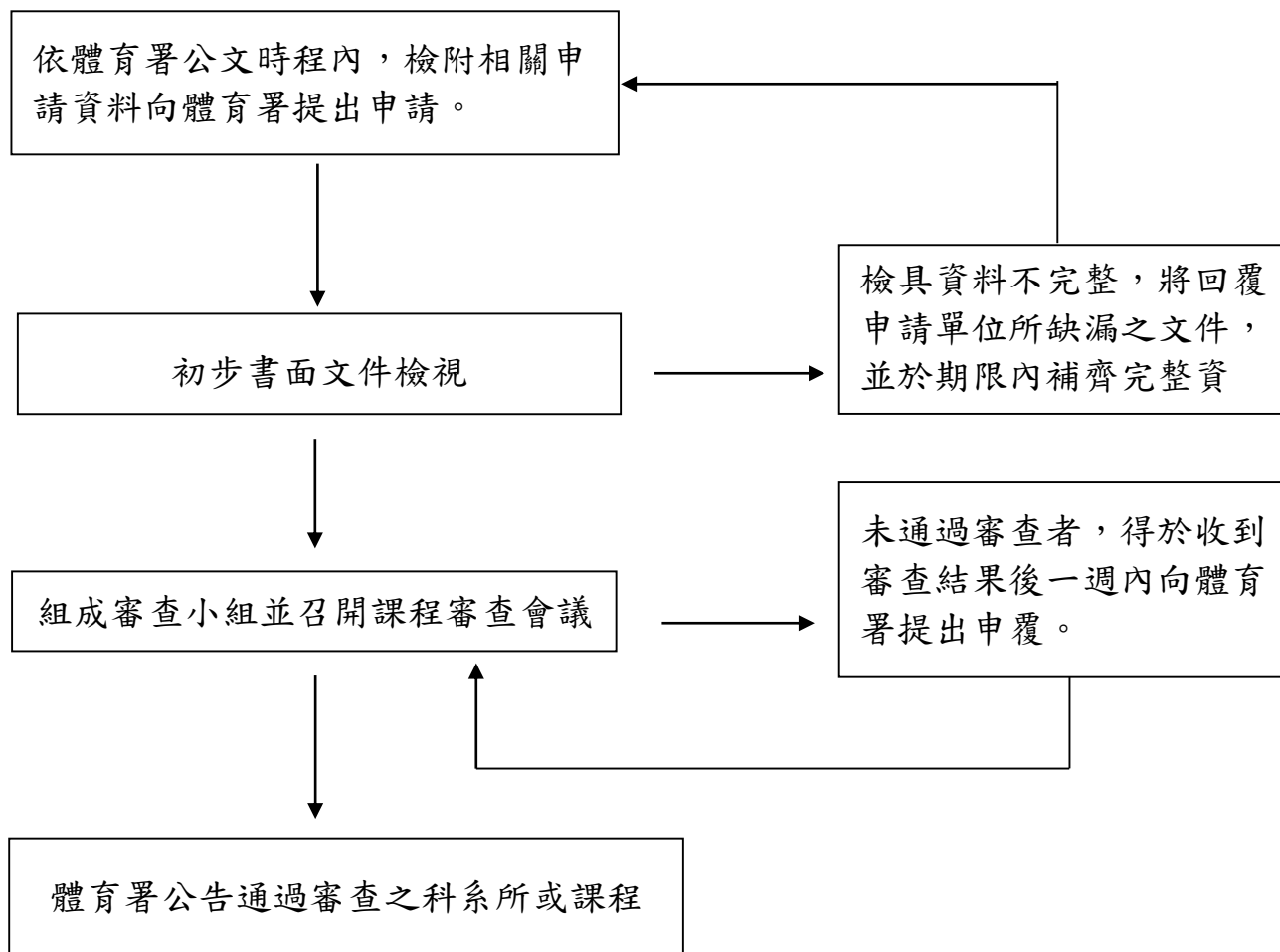
課程名稱	授課範疇	授課範疇 採認比例
運動傷害防護學與實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組織特性、傷害機轉、組織復原與傷害處理 2. 下肢傷害(足部、踝關節、膝關節) 3. 髖關節及骨盆傷害 4. 上肢傷害(肩關節、肘關節、腕關節、手) 5. 頭部傷害 6. 脊椎傷害 7. 軀幹傷害(腹部及胸部) 	全部 7 項
運動處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動處方或運動治療概說 2. 運動前健康與體適能評估 3. 運動處方或運動治療計畫擬定與執行 4. 心肺耐力的運動處方或運動治療計畫 5. 肌肉適能(上肢、下肢、軀幹)的運動處方或運動治療計畫 6. 柔軟度(關節活動度)與平衡的運動處方或運動治療計畫 7. 特殊需求(族群)之運動處方或各部位運動傷害之機能重建 	全部 7 項
運動貼紮與實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貼包紮簡介 2. 足部之貼/包紮 3. 踝部與小腿部位之貼/包紮 4. 膝部、大腿與軀幹部位之貼/包紮 5. 肩、肘部位之貼/包紮 6. 腕、指與手部之貼/包紮 	全部 6 項
運動傷害防護儀器之運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體組織受傷後的生理反應及修補機轉 2. 疼痛及解除疼痛的機轉與理論。 3. 冷療對於治療運動傷害的理論以及應用 4. 水療對於治療運動傷害的理論以及應用 5. 熱療對於治療運動傷害的理論以及應用 6. 電療對於治療運動傷害的理論以及應用 7. 機械儀器對於治療運動傷害的理論以及應用 	至少涵蓋 2/3 學習範 疇，即 5 項 (含)以上
運動推拿指壓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種按摩手法，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拿手法 (2) 關節伸展 (3) 淋巴按摩技巧 (4) 關節鬆動術 (5) PNF 搭配按摩運用技術 2. 身體各部位按摩方式 	全部 2 項

運動傷害評估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估技術原則 2. 姿勢評估 3. 下肢(足部、踝關節、膝關節)傷害評估 4. 髖關節及骨盆傷害評估 5. 上肢(肩關節、肘關節、腕關節、手)傷害評估 6. 頭部傷害評估 7. 脊椎傷害評估 8. 軀幹傷害(腹部及胸部)評估 	全部 8 項
運動保健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體適能概論(體能檢測、訓練與評估) 2. 健康與體育產業相關證照發展 3. 運動傷害概論(預防、評估、處理、與復健/運動機能重建) 4. 運動防護員的職責與運動醫學團隊規劃 5. 運動場域緊急處理程序與醫療規劃 	1.2 擇一； 3.4.5 擇一
運動體能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訓練理論的基礎 2. 訓練的原則、準備、變項 3. 休息與恢復 4. 訓練計畫與訓練週期(訓練週期/小週期/大週期) 5. 賽前調整 6. 肌力和爆發力的發展 7. 耐力訓練 8. 速度與敏捷性訓練 9. 柔軟及協調訓練 	全部 9 項
人體解剖學與實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下肢部位之結構(足部、踝關節、膝關節) 2. 髖關節及骨盆之結構 3. 上肢部位之結構(肩關節、肘關節、腕關節、手) 4. 頭部結構 5. 脊椎結構 6. 軀幹部份結構(腹部及胸部) 	全部 6 項
人體生理學與實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骨骼肌肉系統 2. 神經系統 3. 內分泌系統 4. 泌尿系統 5. 循環系統 6. 淋巴與免疫系統 7. 呼吸系統 8. 消化系統 	全部 8 項

運動生理學與實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動與能量系統 2. 運動與神經肌肉骨骼系統的適應 3. 內分泌系統對運動與訓練的反應 4. 運動與呼吸系統 5. 運動與循環系統 6. 運動與免疫系統 7. 運動與環境因子(如:冷環境、熱環境、高地、低壓) 8. 運動與生理適應 	全部 8 項
運動營養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動營養與生理、生物化學基礎 2. 運動與能量代謝 3. 營養素於運動前、中及後的代謝途徑與需求 4. 水分與電解質 5. 身體組成與體重管理 6. 專項運動的營養策略 7. 運動員營養狀況評估 8. 運動與營養增補 9. 運動禁藥 	第 1~7 項為必要學習範疇；建議加入第 8~9 項主題
運動生物力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肌動學之神經肌肉系統 2. 動力鏈介紹 3. 各關節動作機轉之肌動學或生物力學分析 4. 各種上肢運動的肌動學或生物力學分析 5. 各種下肢運動的肌動學或生物力學分析(含步態介紹) 6. 軀幹運動的肌動學或生物力學分析 	全部 6 項
運動心理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格和運動 2. 競爭與合作 3. 回饋、增強與動機 4. 團體及團隊動力學(團體凝聚力、領導與溝通) 5. 壓力管理與心理技能訓練，如:覺醒調整(覺醒、壓力與焦慮)、意象訓練、自信心、目標設定、專注 6. 健身運動行為與依附 7. 運動傷害與心理學 8. 倦怠和過度訓練 	全部 8 項
運動保健之經營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動傷害防護相關產業介紹與分析 2. 運動防護室之設備保養與管理 3. 各項耗材庫存管理 4. 預算編列與採購 5. 專項運動之賽會醫療規定與相關行政 	全部 5 項

健康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動員的健康管理 2. 全人健康管理 3. 肥胖的健康管理 4. 心理健康管理 5. 慢性疾病之健康管理 6. 成癮性和不健康行為 7. 規律運動的行為改變法(跨領域學習) 	至少涵蓋 1/2 學習範 疇，即 4 項 (含)以上
運動防護實習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公告之運動防護員檢定之實習認定基準為範疇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運動醫學、運動保健、運動健康
相關科、系、所及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
運動防護員檢定規定課程審查申請作業流程圖



附件四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運動醫學、運動保健與運動健康相關科系之課程採認申請表
開課課程對照表

開課單位(校/系)：

採認項目：科、系、所；課程

序號	檢定規定課程名稱	規定學分數	申請認定課程名稱	開課學分數	必修/選修	課號	備註 (開課年度)
1	運動傷害防護學與實驗	2					
2	運動處方	2					
3	運動貼紮與實驗	2					
4	運動傷害防護儀器之運用	2					
5	運動推拿指壓學	2					
6	運動傷害評估學	2					
7	運動保健學	2					
8	運動防護實習	2					
9	運動體能訓練	2					
10	人體解剖學與實驗	1					
11	人體生理學與實驗	1					
12	運動生理學與實驗	1					
13	運動營養學	1					
14	運動生物力學	1					
15	運動心理學	1					
16	運動保健之經營與管理	1					
17	健康管理	1					

備註：

1. 以多門課程採認多門課程，須於開課對照表備註欄位須說明整合課程的目的及分別要採認的課程。
2. 請檢具報署課程一覽表、申請採認課程之授課大綱、使用教材與授課教師基本資料。

填表人：

系所主管：

課程授課大綱（範例）

一、課程資訊

課程名稱：

開課年級：

課號：

學分數：

必選修：必修；選修

二、授課教師資料

姓名：

專任教師；兼任教師

三、課程目標

四、課程進度

五、參考書目或教材：

六、評量方式：

註：若本堂課為多門課程採認多門課程，請授課老師於下方填寫符合原因並簽名原因：

授課老師簽名：

(以下文字及規範必須於課程授課大綱下方呈現)

開課單位蓋章：_____ (請證明以上資料無誤)

教務處蓋章：_____ (請證明此課程實際完成開課紀錄)